证券代码: 603466

证券简称:风语筑 公告编号: 2021-083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 2021 年 8 月 23 日
-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江场三路 191 号公司会议室 (二)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82, 797, 88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	
份总数的比例(%)	67. 2704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以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董 事长主持会议,公司部分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本公司《公司章程》

的规定。

-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5人,董事周昌生、杨晖由于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裴玉堂由于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 3、董事会秘书李成出席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1404111001						
股东类型	同意		反	付	弃	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A 股	282, 783, 635	99. 9950	14, 245	0.0050	0	0.0000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 会议有效表决 权的比例(%)	
2.01	李晖	282, 766, 061	99. 9887	是
2.02	辛浩鹰	282, 766, 061	99. 9887	是
2.03	陈礼文	282, 766, 061	99. 9887	是

	2.04	李祥君	282, 766, 061	99. 9887	是
--	------	-----	---------------	----------	---

2、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 会议有效表决 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杨晖	282, 776, 336	99. 9924	是
3. 02	周昌生	282, 776, 336	99. 9924	是
3. 03	周若婷	282, 776, 336	99. 9924	是

3、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 会议有效表决 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4.01	薛宇慈	282, 766, 061	99. 9887	是
4. 02	魏旭	282, 658, 661	99. 9508	是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议案名称	同方	意	反	反对		弃权
序号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票	比例(%)
						数	
1	《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 会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7, 494, 035	99. 8103	14, 245	0. 1897	0	0.0000
2.01	李晖	7, 476, 461	99. 5762	l	I	I	_
2.02	辛浩鹰	7, 476, 461	99. 5762	_	1	-	_
2.03	陈礼文	7, 476, 461	99. 5762	_	_	_	_
2.04	李祥君	7, 476, 461	99. 5762			I	_
3.01	杨晖	7, 486, 736	99.7131	l	I	I	_
3.02	周昌生	7, 486, 736	99.7131	_		-	_
3.03	周若婷	7, 486, 736	99. 7131	_		ı	_
4. 01	薛宇慈	7, 476, 461	99. 5762	_		_	_
4.02	魏旭	7, 369, 061	98. 1458	_	_	_	_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议审的全部案均已获得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 胡浩、陈宇婧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8月24日